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GG**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責號叱煞命枷姓 七病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福莱特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本人吴幼娟，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

（四）中央纪委会、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  
《关于高校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规定》；

（五）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六）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证券研究报告执业规范》及《证券分析师执业

(三) 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四) 在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

(五) 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服务且其最近一年末从该子公司取得的收入占该子公司营业收入总额 10%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六)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可能损害、威胁上市公司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除前款所列人员外，公司在聘任人员时还应当及时了解被聘任人员的诚信情况，不得聘任具有不良诚信记录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七) 最近一年末曾受刑事处罚或者因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行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或责令从事市场禁入的人员。

(八)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关联方及持股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承诺：本人/本企业/本单位不存在任何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资产或者其他利益冲突的情形，也不会从事或计划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资产或者其他利益冲突的情形。

本人/本企业/本单位承诺：本人/本企业/本单位不存在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会从事或计划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此此去四

声明人： 吴幼娟

2021 年 3 月 12 日